

新竹市快樂學習教育協會 函

地址：新竹市浦雅街 219 巷 3 號

聯絡人：陳巧玲

聯絡電話：0928-435-559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110 年 04 月 07 日

發文字號：竹市樂學字第 007 號

六家高級中學收文章						
日期	民國 110.04.12					
編號	第 1101002205 號					
分	✓					
類	教務處	學務處	總務處	輔導處	人事室	會計室
						員生社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 109 年度第二學期，發放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，並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一、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：詳見附件說明。

二、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表格一份，請郵寄給本會。

三、清寒獎助學金申請名額：2 名。

四、清寒獎助學金申請截止日期：110 年 04 月 22 日(星期四)。

五、清寒獎助學金發放日期：學期結束前本會派員送至貴校，請學校協助發送給清寒學生。

六、如有學生家屬(父母親)，搭乘臺鐵 408 次太魯閣號罹難死亡者，本會另發慰助金每戶 5,000 元整，請學校協助轉知。

正本：新竹縣國立竹東高級中學、新竹縣國立關西高級中學、新竹縣國立竹北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義民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忠信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東泰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仰德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私立內思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、新竹縣立湖口高中、新竹市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國立新竹高級中學、新竹市國立新竹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世界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立成德高中、新竹市立香山高中、新竹市立建功高中。

副本：本會留存

理事長：曾明清

新竹市快樂學習教育協會

清寒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辦法

教育乃百年事業，學生是國家未來的棟樑，讓青年學子能安心學習才能提升競爭力，將來國家才會更有希望。但有鑑於現今社會有許多經濟上較弱勢家庭的學生，除了課業之外可能還要幫忙家務、照顧弟妹或工作，甚至課餘還要在外打工補貼家用，而無法安心學習。因此本著人飢己飢、人溺己溺的同理心及取之社會、用之社會來感恩和回饋的理念，發起成立快樂學習教育協會，集合善心人士一起來協助清寒家庭學生，目的是為了讓青年學子能夠安心學習和快樂成長。並擬定清寒獎助學金申請辦法，期能為清寒家庭的學童教育貢獻一分心力。

1. 申請對象:設立於新竹縣、市之公、私立高中、高職學校，學生有低收入戶或實際清寒及貧困家庭之學生。
2. 申請時間:於每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由學校彙整後統一提出申請。
3. 申請人數:依理監事會議決定。
4. 申請資格:清寒家庭學生操行甲等以上學業成績 70 分以上，由班導師初審校方複核後提出申請。
5. 獎助金額:審查合格之學生每人發給清寒獎助學金新台幣伍仟元。
6. 獎助學金發放單位保有最終審核權限。

申請資料:

1. 申請表(清寒學生家庭狀況請學校敘明概況)
2. 上學期成績單
3. 清寒證明(村里鄉鎮區公所均可)
4. 全戶戶籍資料(三個月內的正本)

聯絡人:陳巧玲 電話:0918-435559 新竹市湳雅街 219 巷 3 號

新竹市快樂學習教育協會清寒學生獎助學金申請表

新竹縣立六家高級中學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學 生 姓 名		年 級 班 別		導 師 姓 名	
家 長 姓 名		地 址 電 話			
家庭概況及校方建言：					
學校聯絡單位：聯絡電話/分機：					
聯絡人員：					
學 校 核 章				導 師 簽 章	

主委審核：

會長簽章：